

附件 1

云锡广元公司党政主要负责人及班子其他成员 安全生产责任清单

按照《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意见》、《安全生产法》和《地方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规定》、《云南省地方党政领导安全生产责任制实施细则》、《控股公司、股份公司党政领导和班子其他成员安全生产责任清单》的规定，公司党政主要负责人是本单位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公司班子其他成员对分管范围内的安全生产工作负领导责任。广元公司党政主要负责人和班子其他成员的安全生产责任具体如下：

一、党委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职责

1. 党委书记是公司安全生产的第一责任人，全面负责公司安全生产监督工作，按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原则，与董事长共同承担安全生产领导责任。

2. 把安全生产、劳动保护、环境保护纳入党委会及其成员职责清单，督促落实安全生产“一岗双责”制度，组织制定公司党委班子成员、分管部门负责人的安全生产责任制；参与审定本单位安全生产责任制。

3. 研究部署党、工、团、女工委等组织开展有针对性的安全生产活动，构建安全生产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

4. 负责召集和主持党委会，把安全生产纳入党委议事日程，每半年至少听取 1 次安全生产工作情况汇报，及时组织研究解决安全生产重大问题，研究公司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的选聘、任免等干部任免事项。

5. 负责将安全生产工作纳入党委工作考核内容，实行安全生产“一票否决”。

6. 组织制定公司安全文化发展规划、年度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培训计划，并督促实施，按规定履行职责范围内的安全文化建设工作。

7. 监督检查公司安全生产工作，督促公司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履行安全生产职责，参与公司安全生产目标考核、安全生产责任制落实情况的监督考核。

8. 监督公司及所属单位依法设置安全生产管理机构、配备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9. 每季度参加一次公司安全生产委员会会议，对安全生产重大事项和重大决策提出意见。

10. 每年参加一次安全教育培训。

11. 参与审定公司安全生产规划和安全生产管理制度、操作规程，并督促落实。

12. 参与较大及以上事故的抢险救援，负责安全保卫、信息发布、善后处理等工作。

13. 协助上级主管部门开展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工作和

善后处理等工作。

二、董事长安全生产职责

1. 董事长是公司安全生产的第一责任人，担任公司安全生产委员会主任，对公司的安全生产工作全面负责。

2. 制定并实施本单位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计划，认真贯彻党和国家安全生产方针、政策、法律、法规，以及上级有关安全指示、决定。

3. 审定公司安全生产长远规划，确定公司年度安全生产目标，对公司的安全生产、经营作出重大决策。

4. 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制定公司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并督促落实。

5. 督促检查安全生产工作，及时消除生产安全事故隐患。

6. 定期召开公司安全生产会议，听取安全生产汇报，决策安全生产工作中的重大事项。

7. 按相关规定配齐各级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督促检查公司各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履职情况。

8. 制定公司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严格执行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制度，及时、如实报告生产安全事故，协助上级主管部门开展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工作。

9. 保证公司安全生产投入的有效实施。

三、行政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职责

1. 担任公司安全生产委员会副主任，是公司安全生产的主

要责任人，对公司的安全生产工作及员工在生产中的安全卫生健康负全面责任。

2. 认真贯彻执行党和国家安全生产方针、政策、法律、法规，以及上级有关安全指示、决定。

3. 组织制定公司安全生产责任制，明确各岗位的责任人员、责任范围和考核标准。

4. 落实董事会（党委会）安全生产管理机构设置及人员配备决定，审查公司所属单位安全生产管理机构设置及人员配备方案。

5. 组织编制公司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并督促落实。

6. 主持召开安全生产委员会会议，每季度听取一次安全生产工作情况汇报，主持召开安全生产办公会议，及时组织研究解决安全生产突出问题。

7. 组织制定公司安全生产培训计划及考核制度，并督促相关部门落实。

8. 保证公司安全生产投入的有效实施，负责制定公司年度安全费用提取和使用计划，批准重大安全技术措施和重大安全技术工程项目，保证安全生产投入的有效实施，推进公司安全文化建设和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工作，不断改善所属单位安全生产条件，提高安全生产水平。

9. 推进公司安全文化建设和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工作，提高公司安全生产水平。

10. 督促检查总经理班子成员和下属单位安全生产责任制落实情况，组织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及时消除生产安全事故隐患。

11. 每年参加一次安全教育培训。

12. 组织制定并实施公司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严格执行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制度，及时、如实报告生产安全事故，协助上级主管部门组织较大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工作。

13. 负责向公司董事会、职工代表大会报告安全生产情况。

四、党委其他成员安全生产职责

1. 协助党委书记做好公司安全生产监督工作，负责将安全生产工作纳入党委工作考核内容，实行安全生产“一票否决”，负责分管范围内的安全生产监督工作。

2. 参与组织制定公司党委班子成员、分管部门负责人的安全生产责任制，参与审定公司安全生产责任制。

3. 参与研究部署党、工、团、女工委等组织开展有针对性的安全生产活动，构建安全生产齐抓共管工作格局。

4. 参与审定公司安全生产责任制，参与审定公司安全生产规划和安全生产管理制度。

5. 参与组织制定公司安全文化发展规划、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培训计划，并督促实施。按规定履行职责范围内的安全文化建设工作。

6. 监督公司及所属单位依法设置安全生产管理机构、配备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参与研究公司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的选聘、任免等干部任免事项。

7. 负责督促、检查公司年度安全费用提取和使用计划，保证安全生产投入的有效实施。

8. 参与企业安全生产重大决策，参加公司安全生产委员会会议，对安全生产重大事项、重大决策提出意见。

9. 督促、检查公司安全生产工作，及时消除生产安全事故隐患，督促公司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履行安全生产职责，参与公司安全生产目标考核、安全生产责任制落实情况的监督考核。

10. 每年参加一次安全教育培训。

11. 每季度参加一次公司安全生产委员会会议。

12. 参与较大及以上事故的抢险救援，负责安全保卫、信息发布、善后处理等工作，落实对生产安全事故责任人及事故单位的处理意见。

五、分管安全生产副职安全生产职责

1. 担任公司安全生产委员会副主任，具体负责公司安全生产、劳动保护、环境保护等工作。

2. 参与制定公司安全生产责任制，负责督促建立健全公司各级安全生产管理机构和人员，明确各岗位的责任人员、责任范围和考核标准。

3. 参与制定公司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参与审批公司中长期

安全生产发展规划和目标，确定公司年度安全生产目标。

4. 受公司安全生产委员会主任的委托主持召开每季度一次的安全生产委员会会议，研究部署安全生产工作，预防发生生产安全事故。

5. 参与制定公司安全生产培训计划及考核制度，并督促落实。

6. 保证公司安全生产投入的有效实施，具体负责公司年度安全费用提取和使用计划，保证安全生产投入的有效实施，不断改善公司所属单位安全生产条件，推进公司安全文化建设和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提高安全生产水平。

7. 定期或不定期主持召开公司安全生产管理会议，及时了解、掌握公司存在的安全问题，采取有效措施，督促相关部门及时解决。

8. 督促、落实公司各单位安全文化建设和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工作，按规定履行职责范围内的安全文化建设工作。

9. 负责组织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对存在的安全生产问题和隐患，及时研究制定整改措施并督促组织实施，防止事故发生。

10. 每年参加一次安全教育培训。

11. 组织制定并实施公司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严格执行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处理制度，发生较大及以上事故时立即启动应急救援预案，协助组织抢救和指挥，落实对生产安全事故责任人及责任单位的处理意见，督促落实事故防范措施。

12. 按规定及时、如实报告生产安全事故。

六、行政班子其他成员安全生产职责

1. 负责分管职责范围内的安全生产工作，组织制定联系单位、分管部门负责人的安全生产责任制，明确各岗位的责任人员、责任范围和考核标准。负责督促、检查联系单位、分管部门落实安全生产工作职责。

2. 参与制定公司安全生产规划、安全生产管理制度，负责督促、检查联系单位、分管部门的安全生产规划、安全生产规章制度的贯彻落实。

3. 参与制定公司安全生产培训计划及考核制度，负责督促检查联系单位、分管部门的职工安全技术培训工作，并督促相关部门落实。

4. 负责督促检查联系单位、分管部门年度安全费用提取和使用计划，保证安全生产投入的有效实施。

5. 督促检查联系单位、分管部门的安全生产技术工作、安全科研项目和技术革新活动，组织推广安全新技术、新装备、新工艺、新材料，不断改善联系单位的安全生产条件，按规定履行职责范围内的安全文化建设工作，推进公司安全文化建设和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提高安全生产水平。

6. 经常性地组织、参与联系单位、分管部门的安全生产检查工作，及时了解联系单位、分管部门存在的安全问题，采取有效措施，督促相关部门及时解决，确保及时消除生产安全事故隐患。

7. 负责组织制定联系单位、分管部门的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严格执行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处理制度，发生较大及以上事故时立即启动应急救援预案，协助组织抢救和指挥。

8. 参与分管职责范围内较大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工作，落实对联系单位、分管部门生产安全事故责任人及责任单位的处理意见，督促落实事故防范措施。

9. 按规定及时、如实报告生产安全事故。

10. 每年参加一次安全教育培训。

11. 每季度参加一次公司安全生产委员会会议。